

# 講道大綱

講員：洪福特傳道

講題：順從而得福

經文：以斯拉記 六1-12

引言

- 一、困難中神仍然掌權
- 二、遵行而不怠慢
- 三、順從神而得福氣

總結：

## 經文(和合本修訂版)

- 第1節 於是大流士王降旨，要尋察典籍庫，就是在巴比倫藏檔案之處；
- 第2節 在瑪代省亞馬他城的宮內尋得一卷，其中這樣寫著，「記錄如下：
- 第3節 居魯士王元年，王降旨論到在耶路撒冷神的殿，要建造這殿作為獻祭之處，堅固它的根基。殿高六十肘，寬六十肘，
- 第4節 要用三層鑿成的石頭，一層木頭，經費可出於王的庫房。
- 第5節 至於神殿的金銀器皿，就是尼布甲尼撒從耶路撒冷的殿中掠取帶到巴比倫的，必須歸還，帶回耶路撒冷的殿中，各按原處放在神的殿裏。」
- 第6節 「現在，河西的達乃總督和示他·波斯乃，以及他們的同僚，就是住河西的官員，你們當遠離那裏。
- 第7節 不要攔阻這神殿的工作，任由猶太人的省長和長老在原處建造神的這殿。
- 第8節 我又降旨，吩咐你們為建造神的殿當向猶太人的長老這樣行：從王的財產中，由河西所繳納的貢銀，迅速支付這些人，免得工程停頓。

第9節 他們向天上的神獻燔祭所需用的公牛犢、公綿羊、小綿羊，以及麥子、鹽、酒、油，都要照耶路撒冷祭司的話，每日供給他們，不得有誤；

第10節 好叫他們獻馨香的祭給天上的神，又為王和王眾子的壽命祈禱。

第11節 我再降旨，無論誰更改這命令，必從他房屋中拆出一根梁木，把他舉起，懸在其上，又使他的房屋為此成為糞堆。

第12節 任何王或百姓若伸手更改這命令，拆毀在耶路撒冷神的這殿，願那立他名在那裏的神將他們滅絕。我大流士降這諭旨，你們要速速遵行。」

## 輔助經文

以斯拉記六16

16 以色列人、祭司和利未人，以及其餘被擄歸回的人都歡歡喜喜地為神的這殿行奉獻禮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